

证券代码：300251

证券简称：光线传媒

公告编号：2017-041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本报告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0%—30%	盈利：32,146 万元
	盈利：35,360 万元—41,790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上升 10%-30%，主要原因是：

1、公司参与投资、发行并计入本报告期票房的影片共七部，总票房为 13.83 亿元，其中：报告期内上映了《大闹天竺》、《嫌疑人 X 的献身》、《春娇救志明》、《重返·狼群》、《缉枪》五部影片；2016 年上映并有部分票房结转至本报告期的影片两部，包括《少年》、《你的名字。》。电影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但利润较上年同期小幅下降，主要是 2017 年上半年电影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公司在报告期内确认了《嘿，孩子》、《最好的安排》、《青云志 2》的电视剧发行收入，电视剧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3、公司 2017 年上半年度预计非经常性损益为 3,000 万元—4,500 万元，主要是转让北京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益及收到的政府补贴收益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及净利润均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尽管一季度利润略

有下滑，但二季度业绩大幅增长，该季度利润同比增幅预计超过 55%。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均平稳健康发展，在未出现类似去年同期上映影片《美人鱼》爆款项目的情况下，仍能保持收入及利润增长，说明公司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业务发展趋于健康和稳定。作为内容生产平台，公司在项目风险控制体系的建设上持续积累经验并取得进展，逐渐能够有效平衡因项目化而产生的业务波动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数据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六日